

证券代码：836805

证券简称：安徽设计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7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根据《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之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关于提名凤元利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提名凤元利为公司董事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凤元利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修订〈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修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程序合法，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

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终止公开发行事宜符合公司现阶段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整体战略规划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模荣、储育明

2023 年 7 月 24 日